

# 断缴医保有风险 专家建议用医保撑起“健康保护伞”

新华社记者 徐鹤航

近期,多地医保部门发布断缴医保导致生病后无法报销的案例。专家表示,医保是健康时的投资,生病时的保障,建议广大居民及时参保,撑起“健康保护伞”。

国家医保局最新公布的数据显示,2024年1月至10月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统筹基金收入8744.57亿元,支出8466.40亿元。

未生病的居民参加基本医保是否“吃亏了”?

复旦大学公共卫生学院教授陈文表示,疾病的发生往往具有不确定性,面对突如其来的重大疾病,个人和家庭很难独自承受高昂的救治费用。基本医保不分年龄,不论病史地为广大群众提供了基本、可靠和安全的医疗保障,确保广大群众能够及时就医,医疗费用得到分摊,还可以在大病时获得救助,有效防

范“因病致贫、因病返贫”风险。

今年,国家医保局出台基本医保参保长效机制,对连续参保及基金零报销给予奖励:参加居民医保满4年的参保人员,之后每连续参保1年,每年可提高大病保险最高支付限额不低于1000元;对当年基金零报销的居民医保参保人员,次年可提高大病保险最高支付限额。

而与之相对应的,则是对于断缴的制约:对在居民医保集中参保期内参保或未连续参保的人员,设置参保后固定待遇等待期3个月;其中,未连续参保的,每多断保1年,原则上在固定待遇等待期基础上增加变动待遇等待期1个月。

近年来,医保部门不断完善相关政策,“大礼包”持续升级。

数据显示,2018年至2023年,医保统筹基金累计支出超过10.46

万亿元,年均增速达11.6%,为广大人民群众看病就医提供了坚实保障。

近日,国家医保局公布国家医保药品目录调整结果,91种新药进医保,更多补齐短板、提升疗效的新药、好药被纳入医保,包括罕见病、肿瘤、慢性病等多个领域,医保“含金量”更高。叠加谈判降价和医保报销因素,预计2025年,新版目录实施将为患者减负超500亿元。

此外,12月1日,全国医保正式上线慢性阻塞性肺疾病、类风湿关节炎、冠心病、病毒性肝炎、强直性脊柱炎等5种门诊慢特病相关治疗费用跨省直接结算服务,加上此前高血压、糖尿病等5种门诊慢特病费用跨省直接结算已实现县域可及,全国所有医保统筹地区作为就医地均能提供10种门诊慢特病相

关治疗费用跨省医保直接结算服务。

国家医保局有关负责人介绍,参加居民医保后不仅享受基本医保门诊报销、门诊慢特病报销、住院报销,还能同时享受大病保险。很多地方居民就医自付金额达到一万五千元以上,医保就自动启动大病保险费用分担,因大病住院无需申请,自动报销。

职工医保个人账户还可以用于本人近亲属缴纳居民医保参保费用。随着各地进入居民医保集中缴费期,今年10月,职工医保个人账户共济用于参加居民基本医保等的个人缴费的金额增加了2751亿元。

“患病时有保障,无病时利他人。”多地医保部门呼吁,在居民医保集中征缴期内及时参保,以确保医保待遇不受影响。

(新华社北京12月1日电)

惠及1亿多人,为群众企业减负超过40亿元。这是今年7月1日起公安部8项交管改革新措施实施的最新成绩单。

12月2日是第十三个“全国交通安全日”,主题为“文明交通 携手共创”。自2012年以来,从摒弃交通陋习到凝聚文明共识,全民同行文明交通之路。

当前,我国机动车、驾驶人总量和增量均位居世界第一。如何以更优的平安“供给”,守护更高水平的出行平安?全国公安交管部门致力书写物畅人安答卷。

——以人为本,高效便民可见可触可感。

应人民群众对普惠均衡、高效便捷、智能精准交管服务的新期待,7月推出的8项新措施,涵盖电子证照应用、简化办牌办证手续、优化城市交通秩序管理、创新“互联网+交管”服务等方面。

线上处理违法、提醒占用停车位车主挪车、申领电子驾驶证和电子行驶证、学法减分、提醒待办业务……“交管12123”APP已提供精准导办服务8000多万次,不少车主直呼“功能强大、省时省力”。

此外,30多万摩托车主凭身份证跨省异地办理注册业务,免于提交暂住地居住证明;500多万车主获得机动车注销证明电子版,便利网上申领汽车以旧换新补贴;北京等城市的6.3万余个路口推行非机动车左转一次过街措施,江苏等省份的1.1万个城市路口实行慢行交通一体化设计。

——赋能提效,大数据助力感知交通“脉动”。

从一体化指挥平台,到视频解析等各类新技术应用;从推进城市交通精细化管理,到促进网约车等新业态规范健康发展……“智慧交管”深度赋能,城市交通有了“聪明大脑”。

厦门交管部门投放117套智能红绿灯采集设备,城市交通高峰拥堵同比下降15.3%;投入运行执法办案管理中心,平均办案时长缩短8个小时,节约65%警力;积极创新执法,如安装“声呐雷达”抓拍设备,整治“炸街”扰民乱象。

建设“城市交通大脑”,全路网可视化智慧调控,缓解拥堵;打造“智慧平安示范大道”,实现“全量感知、自主调优、主动预警”;2100多个交通信号路口全面接入统一信控平台控制……在无锡,科技信息化早已在各类道路上“勇挑重担”。

紧盯“客超员、货车载人”等易肇事违法,武汉交管部门启用“研判布控+路面拦截”模式,利用“云哨”“车控网”平台,锁定客货运输车辆轨迹,有效查处疲劳驾驶,消除安全隐患。

“不仅提高‘见警率’,还提高‘管事率’;不仅提升‘出警速度’,更全面提升动态研判能力。”值守在北京大兴国际机场的交警邢雷涛说。

——文明润心,厚植现代文明交通理念。

今年是道路交通安全法颁布实施20周年。20年来,拒绝酒驾、扣紧安全带、佩戴安全头盔、斑马线前礼让、勿占应急道……文明守法出行成为全民共识。

小小斑马线上,车让人、人快走,文明礼让蔚然成风;城市乡镇,一场场大篷车活动在孩子们心中播下文明小苗;田间地头,一句句温馨出行提示、一幅幅生动交通安全宣传画成为乡村新景。

公安部等八部门日前联合部署,以“文明交通 携手共创”为主题,开展综合治理、文明共建、宣传教育等,推动现代文明交通理念深入人心。教育部基础教育司、公安部交管局共同编写“中小学交通安全十问”,供中小学师生学习参考。

“让每个人‘出入平安’的朴素愿望成真。”公安部交管局局长王强表示,将研究推出更多便民利企措施,不断提升交管服务质效,更好服务群众美好交通出行,为社会经济发展注入新活力、新动能。(新华社北京12月2日电)

惠及1亿多人、减负超40亿元!  
文明交通你我同行

新华社记者 任沁沁

# 最高法发布交通事故责任纠纷典型案例

新华社北京12月2日电(记者罗沙)最高人民法院2日发布5个交通事故责任纠纷典型案例,充分发挥典型案例宣传教育和示范引领作用,引导各方增强交通安全责任意识。

及时、充分保障和救济被侵权人,是人民法院在交通事故责任纠纷案件审判中的首要关注。据介绍,人民法院在司法实践中恰当界定赔偿范围,准确分配各方当事人责任,及时对当事人进行救济。在金某诉谭某、某保险公司机动车交

通交通事故责任纠纷案中,人民法院对于超过法定退休年龄但仍依靠劳动获取收入的被侵权人的误工费赔偿请求予以支持,体现了对被侵权人的周延保护。

交通事故往往造成人身、财产损失,甚至造成伤残、死亡等严重后果,导致被侵权人生活陷入困境。李某与周某、张某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案中,人民法院判令未依法投保交强险的投保义务人在交强险责任限额内与交通事故侵权人共同承担赔偿责任,及时维护被侵权

人权益。该案例也提醒广大车主依法投保交强险,为自身和其他交通参与者做好最基本的保障。

王某与李某、某保险公司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案中,非机动车一方具有较大过错,人民法院依法判令适当减轻机动车一方赔偿责任,督促非机动车驾驶人增强安全责任意识,共同构建安全和谐有序的道路交通环境。颜某与刘某、顾某、某保险公司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案中,人民法院准确适用法律,就“搭便车”中产生的事故损失

在驾驶人、乘车人间合理分配,一方面体现了对“好意同乘”的肯定和维护,另一方面也督促驾驶人同样强化责任意识。

此外,人民法院注重在个案中探索经验,健全完善多元解纷机制,努力搭建群众维权便捷通道。李某诉王某等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案中,人民法院积极向保险公司说理劝导,同时针对诉讼背后的绩效评价等问题提出意见建议。该保险公司自愿撤回上诉并立即支付赔偿款,纠纷得以便捷有效解决。

在驾驶人、乘车人间合理分配,一方面体现了对“好意同乘”的肯定和维护,另一方面也督促驾驶人同样强化责任意识。

此外,人民法院注重在个案中探索经验,健全完善多元解纷机制,努力搭建群众维权便捷通道。李某诉王某等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案中,人民法院积极向保险公司说理劝导,同时针对诉讼背后的绩效评价等问题提出意见建议。该保险公司自愿撤回上诉并立即支付赔偿款,纠纷得以便捷有效解决。



冬日里,在江苏省南京市汤山旅游度假区的野生动物世界,7只来自中国大熊猫保护研究中心的大熊猫在暖阳下活动、进食,吸引游客前来观赏。

这是12月1日,大熊猫“福虎”在睡觉。

(新华社发)

# 外交部发言人就立陶宛外交部要求我外交人员限期离境发表谈话

新华社北京12月2日电 外交部发言人2日就立陶宛外交部要求我外交人员限期离境发表谈话。

发言人说,11月29日,立陶宛外交部在毫无理由的情况下,宣布将中国驻立代办处有关外交人员列为“不受欢迎的人”,要求限期离境。中方对此粗暴挑衅行径表示强烈谴责和坚决反对。

发言人表示,众所周知,立方在涉台问题上严重违反一个中国原则,背弃两国建交公报中所作政治承诺,导致中立关系陷入严重困难。中立关系降级3年来,立方反而变本加厉,一再破坏双边关系。

发言人表示,中方要求立方立即停止损害中国主权和领土完整,停止为中立关系制造困难。中方保留对立方采取反制措施的权利。希望即将成立的新一届立政府顺应国际社会普遍共识,切实恪守一个中国原则,为中立关系正常化积累条件。

则,背弃两国建交公报中所作政治承诺,导致中立关系陷入严重困难。中立关系降级3年来,立方反而变本加厉,一再破坏双边关系。

发言人表示,中方要求立方立即停止损害中国主权和领土完整,停止为中立关系制造困难。中方保留对立方采取反制措施的权利。希望即将成立的新一届立政府顺应国际社会普遍共识,切实恪守一个中国原则,为中立关系正常化积累条件。

# 我国科研人员研制出一种可去除水中99.8%微塑料的新型材料

新华社武汉12月2日电(记者熊翔鹤、侯文坤)记者从武汉大学获悉,该校资源与环境科学学院邓红兵教授团队和华中科技大学周雪教授团队研制了一种可重复使用、可生物降解的新型全生物纤维海绵,其首次使用时可吸附水中99.8%的微塑料,为清除水中微塑料提供了新策略。相关研究成果日前发表在国际学术刊物《科学进

展》上。

“由于环境中存在大量塑料垃圾,在数百年内进入陆地和水环境中的微塑料将持续增加。”论文通讯作者邓红兵介绍,该团队研制的一种新型全生物纤维海绵,由废弃乌贼骨提取的甲壳素和棉花制成,具有多孔结构和丰富的表面官能团,可以吸附来自食品包装、纺织品和其他工业产品中的多种常见微

塑料。

研究团队利用灌溉水、湖水、海水和池塘水四种实际水源的样本对材料性能进行了评估,发现这种材料的吸附能力基本上不受水中无机颗粒、重金属、有机污染物和微生物的影响,确定了其在实际水域中的稳定性。研究显示,这种新型全生物纤维海绵在第一次吸附循环中可以去除水中99.8%的微塑料,五个

循环后,仍保持了超过95%的去除率,表明它具有良好的可重复使用性。

“生物材料是解决水中微塑料污染这一复杂问题有效、经济的方案,这种全生物纤维海绵制备方式简单,具有大规模生产的潜力,有望在不久的将来应用到现实生活中的大规模水处理或家用净水器内。”邓红兵说。

(上接第一版)习近平强调,近年来,世界进入新的动荡变革期,单边主义、保护主义明显上升,局部冲突和动荡频发。在此背景下,推动共建“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必须妥善应对各种风险挑战,有效克服国家获得感和坚持于我有利的关系,切实保障我国海外利益安全。

习近平指出,共建“一带一路”已经进入高质量发展新阶段。要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高举人类命运共同体旗帜,坚持共商共建共享、开放绿色廉洁、高标准惠民生可持续的指导原则,以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八项行动为指引,以互联互通为主线,坚持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相结合,政府引导和市场运作相结合、科学布局和动态优化相结合、量的增长和质的提升相结合,统筹深化基础设施“硬联通”、规则标准“软联通”和同共建国家人民“心联通”,统筹推进重大标志性工程和“小而美”民生项目建设,统筹巩固传统领域合作和稳步拓展新兴领域合作,完善推进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机制,不断拓展更高水平、更具韧性、更可持续的共赢发展新空间。

习近平强调,要重点推进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机制建设,完善共建“一带一路”合作规划统筹管理机制,完善“硬联通”、“软联通”、“心联通”协调推进机制,完善产业链供应链务实合作机制,完善新兴领域国际交流合作机制,完善投融资多

元化保障机制,完善风险防控内外协同机制,完善海外利益保障机制,完善高水平国际传播机制,完善廉洁丝绸之路合作机制,推进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行稳致远。

习近平指出,要坚持一张蓝图绘到底,一茬接着一茬干,勇于战胜各种风险挑战,坚定不移推进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为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作出更大贡献。

丁薛祥主持会议时表示,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充分肯定共建“一带一路”取得的重大成就,对当前及今后一个时期推动共建“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作出全面部署。总书记重要讲话立意高远、思想深邃、论述精辟、内涵丰富,为下一个金色十年推动共建“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提供了重要遵循、指明了前进方向,我们要认真学习领会,坚决贯彻落实。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要不断强化战略思维、安全意识、系统观念,国际视野,以推进体系化机制化为重点,持续完善顶层设计,制定务实措施,深化对外合作,着力培育一批叫得响、有分量的合作品牌,形成更多示范性、引领性的重大成果,共同开创更高水平、更具韧性、更可持续的共建“一带一路”共赢发展新空间。

王毅、何立峰、吴政隆出席座谈会。

推进“一带一路”建设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部门、各省市自治区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推进“一带一路”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主要负责同志,有关企业负责人、专家学者代表等参加座谈会。

# 两部门:支持中央企业发起设立创业投资基金

新华社北京12月2日电(记者王希)国务院国资委2日发布的信息显示,近日,国务院国资委、国家发展改革委联合出台政策措施,推动中央企业创业投资基金高质量发展,支持中央企业发起设立创业投资基金。

据了解,相关政策措施明确中央企业创业投资基金要投早、投小、投长期、投硬科技,以具备硬科技实力的种子期、初创期、成长期的科技创新企业为主要投资标的,长期支持陪伴科技创新企业成长壮大,中央企业创业投资基金存续期最长可到15年,较一般股权投资基金延长

近一倍。

相关政策措施支持中央企业围绕主责主业,聚焦重大战略、重点领域、重要技术,发起设立概念验证基金、种子基金、天使基金等适应科技成果转化及科技创新企业成长所需的创业投资基金;支持国有资本运营公司等符合条件的企业发起设立创业投资基金;通过市场化方式积极吸引商业保险资金、社会保障基金共同参与,引领各类长期资本聚焦科技属性、技术价值、新兴领域开展有效投资,带动形成创业投资资本集群。

针对国资创业投资“不敢投”“不愿投”等问题,此次两部门出台的现政策措施健全符合国资企业特点的考核和尽职免责机制。明确中央企业创业投资基金合理容忍正常投资风险,根据投资策略合理确定风险容忍度,设置容错率,重点投向种子期、初创期项目的基金,可设置较高容错率。在各类监督检查中,更加关注基金投资组合整体而非单个项目,关注功能作用和战略价值而非短期财务盈亏、关注未来长期发展趋势而非当前阶段性问题。

根据此次出台的政策措施,符合基金功能定位和投资策略的项目出现投资失败、未达预期或者探索性失误,相关人员依法依规、履行忠实义务和勤勉尽责义务,没有牟取非法利益的,可按照规定不予、免于问责。

据了解,下一步,国务院国资委将会同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指导中央企业有序规范推进创业投资基金设立运作,建立创业投资与创新项目对接机制,推动国有资本加大向前瞻性战略性新兴产业的投资布局,为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提供资本支撑。